

# 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文件

中特促〔2017〕3号

## 关于举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安全管理负责人培训考核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依法规范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工作，提升使用单位安全管理水平，根据《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的有关规定，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大纲（试行）》的要求，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以下简称“促进会”）定于2017年5月上旬在上海化学工业区举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管理负责人培训考核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考要求

（一）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管理负责人。

（二）符合《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大纲（试行）》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见附件1）规定的条件。

## 二、时间地点

(一) 时间：2017年5月7日全天报到，5月8日-11日培训，5月12日考试。

(二) 地点：上海化学工业区（具体培训地点5月1日前在促进会网站上公布）。

## 三、人员报名

报名人员应按要求填写《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申请表》(见附件2) 加盖聘用单位公章，同时准备学历证、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2寸正面免冠白底彩色照片2张（包括报名表1张）。

以上资料请于2017年4月20日前邮寄至促进会，同时将《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报名汇总表》(见附件3) 发送邮件至邮箱：[sunjtc@cpase.org.cn](mailto:sunjtc@cpase.org.cn)。

## 四、相关事宜

(一) 培训考核费：2000元/人。

(二) 住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三) 培训资料由促进会统一准备并发放。

## 五、费用交纳

请于2017年4月28日前将培训费汇入促进会账户：

户 名：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

账 号：3259 5869 9530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桥支行

行 号：1041 0000 5602

传 真：010-59068857

汇款时请在空白处填写以下信息：

（一）汇款时注明“石化行业安全管理负责人培训费（上海）”及参加培训人员姓名。

（二）汇款时请填写开发票抬头信息。

（三）如需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汇款备注中注明开票信息。

## 六、联系方式

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6 号 2 层

邮 编：100013

联 系 人：孙剑涛

联系电话：010-82262295 13801221001

传 真：010-59068857

网 址：www.cpase.org.cn

- 附件：1.《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大纲》  
2.《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申请表》  
3.《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报名汇总表》



## 附件 1

###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大纲

**第一条** 为了规范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的考核工作，依据《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本考核大纲。

**第二条** 本考核大纲适用于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以下简称安全管理负责人）的考核工作。

**第三条** 安全管理负责人是指使用单位最高管理层中主管本单位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管理工作的有关人员。其职责如下：

（一）协助最高管理者履行本单位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的领导职责，确保本单位特种设备的安全使用；

（二）积极宣传国家安全生产方针和本单位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责任，传达、贯彻《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以及有关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

（三）组织制订本单位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度，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工作管理机构、管理人员；

（四）安排、布置本单位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各项工作任务（接受安全监察，使用前出厂文件检查，安全技术档案，使用登记，自行检查，日常维修保养，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安全与节能的教育和培训，特种设备应急专项预案及演练、事故预防、事故报告、配合事故调查、定期检验、设备购置、维修、改造、隐患与故障处理、停用、报废等管理以及其他相关工作），并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四条** 以下人员应当按照本考核大纲的要求进行考核：

（一）电站锅炉、长输（油气）管道、在公共场所为公众服务的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A级、B级）以及石化与化工成套装置使用单位的安全管理负责人，项目代号为 A1-1；

（二）除前项所述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外，或者特种设备数量不少于 50 台（套，注）的使用单位以及移动式压力容器和气瓶充装单位的安全管理负责人，项目代号为 A1-2。

注：管道每 1000m 折合为 1 台。

**第五条** 申请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证的人员应当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取证或者换证时）；

（二）身体健康状况满足岗位工作需要；

（三）申请 A1-1 项目考核的，应当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具有 3 年以上安全管理工作经历；申请 A1-2 项目考核的，应当具有高中以上（含高中）学历，并且具有 2 年以上安全管理工作经历；

（四）了解相应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具有一定的安全管理能力，能够胜任相关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工作。

**第六条**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管理技能考试。理论知识考试采用笔试（闭卷），管理技能考试采用口试的方式。理论知识考试和管理技能考试采用百分制，考试结果分别达到 60 分以上（含 60 分）为合格。理论知识考试内容见附件 A，管理技能考试内容见附件 B。

**第七条**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理论知识考试，各部分知识所占比例如下：

（一）特种设备基础知识，占 20%；

（二）法律法规规章及安全技术规范对特种设备使用的基本要求和法律责任知识，占 50%；

（三）安全管理知识，占 30%。

**第八条** 理论知识考试试题类型分为判断题、选择题（单项选择及多项选择）、问答题和综合应用题。

**第九条** 本考核大纲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解释。

**第十条** 本考核大纲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 附件 2

###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申请表

申请人姓名		性别		民族		照 片
身份证号						
聘用单位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学 历			职 务			
申请考核项目 及分项（注）	<input type="checkbox"/> A1-1		<input type="checkbox"/> A1-2			
是否参加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自愿参加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参加培训，只参加考核			
工作经历						
聘用单位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相关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证原件（供审核用）及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2 吋正面免冠白底彩色照片 2 张； <input type="checkbox"/> 学历证书原件（供审核用）及复印件。					
声明： 本人对所填写的内容和所提交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申请人（签字）             <span style="float: right;">年 月 日</span> </div>						

注： A1-1、A1-2 考核项目详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大纲（试行）》第四条的规定。

附件 3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负责人考核报名汇总表

单位名称				是否为促进会会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手机）		住宿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宿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编	

---

抄送：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执法总队化工区支队。

---

中国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促进会

2017年3月1日印发

---